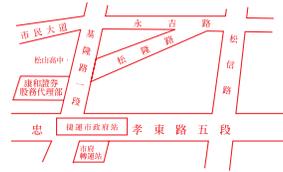


1107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號地下一樓服務代理部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8787-1118 傳真：(02)2768-6959
 股務代理部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至下午4：30

※※防疫須知※※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如欲出席股東會現場，貴股東應全程佩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交通資訊
 公車站名：聯合報
 公車站牌：232,212,240,299,263,270
 捷運站名：板南線-市政府站
 (1號出口)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874號

國內郵簡	
平信	掛號
限時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處理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證號碼簡字第0042號

請沿虛線先摺再拆

第一聯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本公司基於法令及為辦理股務所產生的特定目的關係，就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及該資料的利用處理，本公司謹依個資法第八條規定，向您提供告知事項說明。

委託書使用須知

第二聯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三聯

注意事項

- 一、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
請於右邊之出席簽到卡蓋妥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 二、貴股東如擬委託他人出席：
請詳填背面委託書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俾另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之代理人。
- 三、本次股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110年6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99號15樓 「犇亞商務會議中心15樓會議室」	
股東戶號：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處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代理人：	

※親自出席者，免予寄回。(請詳閱左列注意事項說明)

編號：

第四聯

1107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號地下一樓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收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票
請貼郵票

市縣 區鄉鎮 里村 路街 段 巷 弄 號之 (樓)

寄件人： 號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第五聯

- 一、茲訂於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99號15樓「犇亞商務會議中心15樓會議室」,召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二、擬議自盈餘中提撥81,000,000元,配發股東現金紅利每股NT\$3.68181818元。
三、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一〇年五月二日起至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四、本次股東會會議主要內容,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事項,除列舉於召集通知外,其主要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查詢。
五、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
六、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0年5月28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0年5月31日至110年6月27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依相關說明投票。
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九、本公司如因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或股東會相關事宜,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此致
貴股東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110-108

第六聯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0年6月3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承認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討論修改本公司章程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委託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